

壹、目的

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 103 年起全面啟動，這是臺灣教育史上新的里程碑。推動十二年國教最大目的在於提供青少年一個更為合理的教育環境，學生在國中教育階段可以有更為充裕的時間學習所愛，學校也將提供各項適性輔導的措施，提供學生生涯探索，找到自己真正的性向及興趣，然後選其所適，愛其所選。

108 學年度起，依照不同教育階段（國民小學、國民中學、高級中等學校一年級）逐年實施新課綱，課綱內容從過去的能力導向，進階到素養導向，十二年國教所實施的課程教學、學習評量、生涯探索適性發展，以及國中教育會考新增素養導向命題等，這些新的改變學生家長有必要加以認識。同時，在面對一個不再以升學為唯一導向的國中教育生態，其校園生活學習，課業學習，以及輔導與管教，皆與國小教育階段有著極大的落差，國中新生家長必須充分瞭解；另一方面，國中教育階段父母教養的知能也需要同步提升，以落實家庭教育功能，並建立親師良好夥伴關係，讓學校教育、社會教育及家庭教育緊密結合，親師共同為達成有效學習、友善校園以及教育出品學兼具的優秀下一代的目標而努力。

貳、辦理單位：

- 一、指導單位：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
- 二、主辦單位：中華民國全國家長教育協會
- 三、協辦單位：各協辦學校、全國家長教育協會各縣市分會、全國多元入學改革聯盟

參、實施對象：

- 一、以國中新生家長為主。
- 二、關心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之學生家長、教育工作者及一般社會大眾。

肆、實施方式及內容：

- 一、針對實施對象，辦理國中新生家長說明會。
- 二、講座內容，將就國中校園的生活學習、課程教學學習評量與教育會考，以及生涯適性輔導等加以介紹，並針對親師合作與親子溝通相關知能進行分享，

最後進行家長座談。

- 三、校園生活學習等內容，聘請資深學校行政代表擔任講座，國中教育會考等內容，聘請師大心測中心測驗專家擔任講師，親師合作與親子溝通聘請專家學者或資深家長代表擔任。
- 四、以 15 個招生區為單位各辦理 1 場為原則，惟因應特殊區域家長之需求得增辦場次，依區域之不同每場次原則各邀約 150 人至 1,800 人與會，邀請關心之學生家長、教育工作者及一般社會大眾參加。
- 五、說明會內容、時間及辦理方式採取一致性為原則，惟偏遠地區及特殊情況，得參酌各教育主管機關之意見，以及主辦單位以往辦理此類說明會之經驗進行調整。
- 六、說明會所需文宣資料，除請教育部提供相關宣導品之外，並由主辦單位編印『家長教育講座手冊』。
- 七、為瞭解與會人員對於本項活動辦理，以及各項教育議題之意見，說明會辦理同時，得進行問卷調查。
- 八、各場次說明會之辦理時間、地點、主持人、主講人等如附表 1。
- 九、各場次說明會進程序如附表 2。

陸、預期成效：

期使與會之學生家長及社會大眾，能充分瞭解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的實施，推動親師合作並達成有效學習、友善校園以及教育出品學兼具優秀下一代的目標。

柒、檢討報告：各場次說明會辦理結束，由主辦單位就整體實施成效，提出活動成果報告及相關檢討建議。

《場次計畫表》

NO	時程	場別	地點	演講內容	講師	備註
01	111年10月28日(五)晚上	屏東場次	國立屏東高中	教學學習、適性輔導、親師合作、教育會考	輔導專家學者/測驗專家	
02	111年10月29日(六)上午	高雄場次	市立高雄高商	教學學習、適性輔導、親師合作、教育會考	輔導專家學者/測驗專家	
03	111年10月29日(六)下午(A)	台南場次	國立台南二中	教學學習、適性輔導、親師合作、教育會考	輔導專家學者/測驗專家	
04	111年10月29日(六)晚上	嘉義場次	國立嘉義高中	教學學習、適性輔導、親師合作、教育會考	輔導專家學者/測驗專家	
05	111年10月30日(日)上午	台中場次	市立文華高中	教學學習、適性輔導、親師合作、教育會考	輔導專家學者/測驗專家	
06	111年10月30日(日)下午(A)	彰化場次	國立彰化女中	教學學習、適性輔導、親師合作、教育會考	輔導專家學者/測驗專家	
07	111年11月4日(五)晚上	基隆場次	國立基隆高中	教學學習、適性輔導、親師合作、教育會考	輔導專家學者/測驗專家	
08	111年11月5日(六)上午	苗栗場次	國立苗栗高商	教學學習、適性輔導、親師合作、教育會考	輔導專家學者/測驗專家	
09	111年11月5日(六)下午(B)	新竹場次	國立新竹高工	教學學習、適性輔導、親師合作、教育會考	輔導專家學者/測驗專家	
10	111年11月5日(六)晚上	桃園場次	市立桃園高中	教學學習、適性輔導、親師合作、教育會考	輔導專家學者/測驗專家	
11	111年11月6日(日)上午	台北場次	台北商業大學	教學學習、適性輔導、親師合作、教育會考	輔導專家學者/測驗專家	
12	111年11月6日(日)下午(A)	新北場次	國立華僑高中	教學學習、適性輔導、親師合作、教育會考	輔導專家學者/測驗專家	

附表 2

說明會議程表：各地區場次以選擇(上午、下午或晚上)其中之一的時段 辦理一場(辦理場次詳如計畫表之時程欄)				
議程	上午	下午 A/(B)	晚上	主講人
一、報到〔30分鐘〕	09:00~09:30	13:30~14:00 (14:00~14:30)	18:30~19:00	辦理單位
二、致詞	09:30~09:35	14:00~14:05 (14:30~14:35)	19:00~19:05	各場主持人
三、國中校園的生活學習、課程教學學習評量與適性多元學習	09:35~10:25	14:05~14:55 (14:35~15:25)	19:05~19:55	如場次表主講人名單
四、親師合作與親子溝通、有效學習經驗分享	10:25~11:05	14:55~15:35 (15:25~16:05)	19:55~20:35	辦理單位
五、中場休息	11:05~11:10	15:35~15:40 (16:05~16:10)	20:35~20:40	辦理單位
六、國中教育會考	11:10~11:50	15:40~16:20 (16:10~16:50)	20:40~21:20	如場次表主講人名單
七、座談及填寫問卷	11:50~12:00	16:20~16:30 (16:50~17:00)	21:20~21:30	各場主持人
八、結束賦歸	12:00	16:30 (17:00)	21:30	各場主持人